

证券代码：833778 证券简称：山东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山东永能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永能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20）。由于该公告存在信息披露瑕疵，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原因和内容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本应是对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进行补充审议，但因公司工作人员疏忽，会议审议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二》议案名称及内容不准确，应为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名称及相关内容，公司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仅披露了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宏东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未披露山东环保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因此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苏宏东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担保2亿元事项未能完整披露，存在信息披露瑕疵，公司现予以更正。

更正前：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宏东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金额为15,000.00万元，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由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苏宏东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2019年1月29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期限2019年1

月 28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8 日，最高额保证项下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2 亿元整。公司控股股东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滨海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额保证项下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2 亿元整。

三、 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未对公司股价及经营造成影响，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山东永能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 日